

证券代码：603667

证券简称：五洲新春

公告编号：2018-024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8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会议按通知时间如期于 2018 年 3 月 28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会议由张峰董事长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阅了《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将提交股东大会审阅。报告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4、《2017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审阅了《2017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报告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5、《2017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其摘要》

2017 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 2018-026 号公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峰先生、俞越蕾女士、王学勇先生、林国强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8、《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五洲新春 2017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8,734,920.01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110,344,985.43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以 2017 年度实现的母公司净利润 110,344,985.43 元为基数，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 11,034,498.54 元后，加上母公司期初未分配利润 278,196,644.00 元，扣除本年度已分配的 2016 年度股利 30,360,000.00 元，期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347,147,130.89 元。

鉴于公司 2017 年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为回报公司股东，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提议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02,4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0 元（含税），共计 50,6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同时公司将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转增 60,720,000 股，本次不送红股。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9、《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 2018-027 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关于 2018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及在综合授信额度内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 2018-028 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上网公告附件

1、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30 日